淡江時報 第 1064 期

**加退選後收退費辦理通知**

**學校要聞**

【記者吳婕淩淡水校園報導】注意！財務處通知106學年度第2學期加退選後一般生及就貸生收退費辦理時間為4月23日至5月11日。提供郵局帳戶者，已於4月20優先撥入帳戶，歡迎同學逕洽出納組。而補繳、退費單，將於4月23日由各系所轉發同學親自簽收，請同學簽收後務必儘速至出納組(淡水校園B304室、臺北校園D105室、蘭陽校園CL312室)辦理。

　有關加退選後之一般生及就貸生學雜費補繳或退費名單，財務處另將E-mail至學生學校信箱，或可至財務處網站(http://www.finance.tku.edu.tw)查詢，未完成補繳費者，將無法辦理107學年度第1學期預選課程，畢業生不得領取證書。